佛教大林慈濟醫院
實習生住退宿基本須知

第四版105.09.01

一、一般管理規定：

1.住宿人員需經申請並核准後，始可遷入住宿。

2.實習生宿舍提供4人房及8人房房間，管理單位依實際住宿情形安排住宿位置。

3.住宿人員不得擅自調換房間或移動寢室內及公共區域任何設備。

4.宿舍區禁止抽煙、賭博、飲酒、異性進入該樓層及從事其他違法行為。且不得大聲喧嘩影響他人住宿安寧，如經勸導無效，將勒令退宿不得有議。

5.如需延長住宿時，請於原預訂退宿前3日，申請人填寫住宿申請單，註明原因後，經申請單位主管簽章送管理單位經主管核可確認，方可延住。

6.宿舍區內禁止飼養動物。

7.住宿人員進出時須自行攜帶磁扣刷卡(安全管制)，遇有訪客請住宿人員自行下樓接待請勿邀請上樓。

8.住戶人員使用各項水、電、瓦斯已包含於住宿費內，敬請愛惜使用。

9.房間內使用家電用品需注意安全，勿隨意接延長線使用。

10.滅火器及逃生設備周圍應維持通暢，勿堆放物品。

11.緊急意外事故通知，請馬上通報警衛室，分機8110或8119。

12.公共區環境髒亂，請撥打**舍監分機簡碼78974**通報。

13.如需環境安全用藥(驅蟲劑)請向舍監拿取。

二、一般垃圾丟棄時間：公共區域及寢室內清潔請住宿人員共同維護，且務必做好資源回收，並於垃圾車停放時間內將垃圾處理丟棄。

【嚴禁將垃圾放置於門口走廊...等公共區域，違反規定-管理單位轉知實習老師】

1.一期宿舍停放時間：*星期一：上午07:30~08:30；下午16:30-隔日08:30
*星期三、五：下午16:30-隔日08:30
*星期六、日：整天不停放

2.二期宿舍停放時間：*星期二、四：下午16:30-隔日08:30
*星期六、日：整天不停放

三、資源回收場(含廚餘):

1.資源回收類：住宿人員自行拿至交誼廳回收場或二期宿舍(非院區)地下一樓停車場出入口旁之資源回收場。

佛教大林慈濟醫院
實習生住退宿基本須知
第四版105.09.01

2.廚餘：放置於二期宿舍(非院區)地下一樓停車場出入口之資源回收場旁【請勿將非廚餘類(果皮、骨頭)丟入廚餘桶】。

四、網路服務:

1.各房內提供付費網路，欲使用者請自行連絡【快易通網路公司】-客服專線05-2723438約定安裝時間**(退租亦同)**。

2.每點網點費用：250元/點/月(**未滿25天以日計費，10元/日**)。

3.住宿房間內不提供網路線，請住戶自行攜帶網路線。

五、停車需求：

如有停車需求時，須辦理**停車證**，請向院區大愛樓 B1【竑穗停車場】辦理申請。

1.汽車停車位：平面區$200元/台/月，押金500元。

2.機車停車位：一、二期宿舍地下室收費機車停車位$90元/台/月。

3.免費機車停車位：大門入口遮雨棚處。

六、設備維修:

1.應珍惜住宿相關設施，如有蓄意破壞或未按規定使用時，其修繕費用由損壞者負責賠償。

2.設備如有故障，白天請撥5077.5079告知總務室庶務組，夜間請撥78974告知舍監或mail至大林宿舍管理信箱『DL_5079@tzuchi.com.tw』。

3.洗衣房內放洗衣機(每次10元)、烘衣機(每次10元)、脫水機(免費)供住戶使用。

4.電冰箱請共同保持乾淨，使用者於該食物上註明房號姓名，退宿時務必取回，否則視為廢棄物處理。

5.晾曬衣服請至頂樓-晾衣空間，勿任意晾曬其它區域。

6.公共區置放【吹風機】一台供大家使用，請勿拿入房內。

7.書桌上請勿放置有熱度物品(如熱茶.泡麵等)，如造成損壞由損壞者負責賠償。

七、不提供住宿人員床被套組：

*實習生如有需求，可至大愛樓 B1 維康**事先租借枕頭、棉被、墊被(押金500元，清潔費50元/件，可以自由選配)**。維康分機5952。

八、一、二期宿舍提供腳踏車(不借過夜)及康樂設施供同仁使用，請至警衛室洽詢(憑學生證登記)。

佛教大林慈濟醫院
實習生住退宿基本須知

第四版105.09.01

九、退宿注意事項：

*前三日向宿舍管理員電話預約(分機5079)統一退宿檢查時間。

*「退宿檢查前應完成事項」：

a.至財務室繳完費用後將白色收據繳回總務室庶務組宿舍管理員.

b.房間內清潔。

c.個人物品及垃圾帶走。

d.包裹寄送可向一期宿舍警衛室電話詢問(分機8110或8119)。

十、如有任何住宿上問題，反映管道如下：

1.大林宿舍管理信箱『DL_5079@tzuchi.com.tw』，或撥分機5079、5077洽詢。

2.各自負責之實習老師

3.護理部教學護理師 分機5391